

证券代码：835617 证券简称：派特勒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宁波派特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2月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宁波派特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马春云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4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5,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原董事马春云辞去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提名李鹏程作为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李鹏程为公司董事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备查文件目录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宁波派特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6 日